

2021 年度
罗山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罗山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罗山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审判法律规定由罗山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2) 审判由最高人民法院、省高级人民法院、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3)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4) 针对案件审判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 对本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和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6)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7) 管理罗山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建设。

(8) 完成应由罗山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罗山县人民法院成立于1950年4月，现内设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总支）、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县纪委监委驻县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11个部门和龙山、

楠杆、周党、灵山 4 个人民法庭；我院财务制度实行预算会计制度，我院在 2021 年度隶属省财政厅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罗山县人民法院机关在职干警 108 人，离退休人员 49 人，聘用制人员 60 人。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罗山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7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612.8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58.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4.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9.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33.46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47.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5.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9

	30			61	
总计	31	4048.56	总计	62	4048.56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33.46	3,574.96					358.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99.17	3,140.67					358.50
20405	法院	3,499.17	3,140.67					358.50
2040501	行政运行	2,297.86	1,939.36					358.50
2040504	案件审判	782.41	782.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18.91	418.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42	24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81	221.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59	104.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9	115.9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	1.24					
20808	抚恤	22.61	22.61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1	2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5	5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5	5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65	50.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23	139.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3	139.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3	13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47.17	2,823.24	1,223.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2.88	2,411.56	1,201.31			
20405	法院	3,612.88	2,411.56	1,201.31			
2040501	行政运行	2,411.56	2,411.56				
2040504	案件审判	782.41		782.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18.91		418.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42	221.80	2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80	22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58	104.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8	115.9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	1.24				
20808	抚恤	22.61		22.61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1		2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5	5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5	5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65	50.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22	139.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2	139.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2	139.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74.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254.37	3,254.3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4.42	244.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65	5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9.23	139.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74.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88.67	3,688.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5.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9	1.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5.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90.06	总计	64	3,690.06	3,69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688.67	2,464.74	1,223.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54.38	2,053.06	1,201.32
20405	法院	3,254.38	2,053.06	1,201.32
2040501	行政运行	2,053.06	2,053.06	
2040504	案件审判	782.41		782.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18.91		418.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42	221.81	22.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1.81	221.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58	104.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9	115.9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	1.24	
20808	抚恤	22.61		22.61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1		2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65	5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65	5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65	50.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22	139.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2	139.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2	139.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4.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4.51	310	资本性支出	420.91
30101	基本工资	456.02	30201	办公费	67.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42.43	30202	印刷费	1.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7.64
30103	奖金	106.81	30203	咨询费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8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7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费	115.99	30206	电费	23.6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65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30211	差旅费	22.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2.4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2.39	30214	租赁费	0.3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5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6.55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88.03	30217	公务招待费	7.0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7.0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1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4.04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8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8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4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759.32	公用经费合计				705.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7.5		70.2	32.4	37.8	7.3	77.3		70.2	32.4	37.8	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罗山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048.5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97.07 万元，增长 14.00%。主要原因是各类案件增加，办公办案经费增加；智慧法庭和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的支出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933.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74.96 万元，占 90.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58.5 万元，占 9.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047.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3.24 万元，占 69.8%；项目支出 1223.93 万元，占 30.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690.0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8.57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各类案件增加，办公办案经费增加；智慧法庭和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的支出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88.6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1.1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2.28 万元，增长 7.34%。主要原因是各类案件增加，办公办案经费增加；智慧法庭和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的支出较大。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88.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254.38 万元，占 88.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42 万元，占 6.63%；卫生健康支出 50.65 万元，占 1.37%；住房保障支出 139.23 万元，占 3.77%。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9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8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9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1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案件增多办案费用增加、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2.41 万元。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并未对法院案件审判的费用进行归集细化，仅预算了行政运行支出的总数。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9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并未对其他法院支出的费用进行归集细化，仅预算了行政运行支出的总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不大。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不大。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的预算并未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的费用进行归集细化，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实际上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的预算额度中列支。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本单位为去世人员的亲属发放 22.61 万元抚恤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7.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下达的医保基数高于县人社局确定的医保基数。。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不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64.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59.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05.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7.5万元，支出决算为77.24万元，完成预算的99.66%。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差异较小。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70.1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占90.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7.05万元，完成预算的96.58%，占9.4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70.20万元，支出决算为7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不大。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2.4万元，购置车辆2台，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为37.80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和保

养服务。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7.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不大。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7.05 万元。主要用于餐饮住宿。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98 个、来宾 64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 6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5.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各类案件增加，办公办案经费增加。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2.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2.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罗山县人民法院绩效监控范围包括日常监控和重点监控。本院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落实主体责任，对预算实施进度、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监控和管理，并将绩效监控结果作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拨付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制定的依据。本院对项目情况进行充分了解，收集绩效监控信息，以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为核心内容，开展绩效监控工作，全面掌握项目实施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对于绩效运行监控发现的偏差，及时分析原因采取针对性措施予以纠正。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是预算执行到位。严格执行《预算法》和各项财经纪律，机关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预算编制合理；

二是资金监管到位。经费开支按用途使用合理，做到专账专管，专款专用；因预算调整等原因，导致绩效评价扣 5 分，经自评，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5 分，评为优秀。在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上基本完成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三）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2021年无重点项目预算，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